

時間：103 年 10 月 22 日（星期三）中午十二時

地點：實齋講堂

主持人：闕郁倫主任

記錄：住宿組呂瑄宜

出席人員：

明齋黃伯毓同學(呂偉豪同學代理)、平齋江晉誠同學、儒齋許月苓同學、清齋許凱閔同學、鴻齋郭封均同學、禮齋馮聖富同學、仁齋游子軒同學、實齋翁禹詮同學(盧作珩同學代理)、信齋王威翔同學、碩齋林昆彥同學、慧齋陳筱茜同學、學齋宋正馨同學、義齋陳金博同學、新男齋張欽堯同學、新女齋王雅儒同學(王珮芳同學代理)、誠齋林睿廷同學(羅登禹同學代理)、華齋廖嘉柏同學(請假)、文齋廖玉涵同學(請假)、靜齋何采軒同學、雅齋楊雅婷同學。

列席人員：

學生議會議員陳力祺同學、學生會代表范光典同學(陳昱均同學代理)。

生輔組劉有成組長、生輔組鄒素芳小姐、。

楊志方小姐、王麗茹小姐、李仲勝先生、楊文龍先生、林誼玲小姐、呂瑄宜小姐。

會議內容：

一、生輔組業務報告。

1、報告事項請參閱附件一。

二、住宿組業務報告。

- 1、有關宿舍全區土木開口合約事項，因為有決標金額無法列印紙本給齋長參考，請有興趣的齋長可至住宿組洽詢承辦人。
- 2、其它報告事項請參閱附件二。

三、針對本校性平會 1030100332 號簽說明(如附件)，申請人表示依學生宿舍規則第 15 條宿舍會客相關規定之性別差異疑似涉及性別歧視，提請齋長討論是否需修正相關條文，提請討論。

提案人:住宿組

說明:依據國立清華大學學生宿舍第十五條宿舍會客相關規定：

- (一)會客時間：男生宿舍於早上八時至夜間十二時；女生宿舍於早上八時至下午五時。其它時段非經值勤齋教官、生輔組輔導人員或管理員同意，不得進入異性宿舍，違者依情節輕重扣五~十五點。
- (二)女生宿舍申請會客者，須向傳達室以個人證件辦理登記。
- (三)留宿異性或帶異性沐浴盥洗者，除依規扣點懲處外，並通知其家長。若宿舍區遇特殊狀況，得由齋長提出，向齋教官、生輔組輔導人員或住宿組報備後，始可開放於規定之宿舍盥洗。

決議：針對是否修正為男女平等條文，經與會人員投票(共 18 位出席)，投票結果如下：

同意修正條文 7 票、不同意修正條文 10 票、1 位無意見。

仁齋齋長覆議：針對本案有關男女平等條文為不同意修正，但將於下次會議中提出討論有關會客時間之調整。

四、針對目前冷氣儲值機妥善率過低的問題，住宿組提出改善方案，提請討論。

提案人:住宿組

說明：

(一)改善方案作業流程：

1. 校內統一超商僅販售新卡 250 元(內有電費 195 元、50 元為環保回饋金，當不再使用卡片退還超商且卡片無損換可正常讀取則超商退還 50 元，手續費 5 元維持使用者自付)。

2. 各區服務中心提供販售儲值卡服務(使用交換卡方式, 每張 200 元內有電費 200 元), 當機器故障時於上班時間內住宿組辦公室亦提供販售儲值卡服務。

3. 自動加值機一樣維持可提供儲值作業。

(二) 針對學生會所製作冷氣卡懶人包內疑問說明如下:

Q1: 舊版冷氣卡退還 10 元環保回饋金?

A1: 自 98 年 2 月起改自動加值機後即改採新版冷氣卡(背面為粉紅色), 依 99 學年第 2 次齋長會議決議不再退還 10 元環保回饋金。

Q2: 為何由小七販售冷氣卡?

A2: 依據 101 學年第 8 次學生宿舍齋長會議決議及 102 年 7 月 3 日 1020300521 號簽文辦理。

Q3: 冷氣卡退費問題

A3: 依 1000019160 號復 鈞部臺高(四)字第 1000923590 號函, 自 100 年 12 月 26 日起即可退還冷氣卡內儲值餘額, 請同學於上班時間內至住宿組辦公室辦理退費。

主席: 經由委員討論後提出三個方案供委員投票, 方案如下:

(一) 冷氣儲值機正常狀況下, 一、二及三區服務中心提供 24 小時換卡服務。

(二) 冷氣儲值機正常狀況下, 一、二及三區服務中心提供早上 8 時至晚上 11 時提供換卡服務。

(三) 冷氣儲值機故障時一、二及三區服務中心提供 24 小時換卡服務, 平常服務時間為早上 8 時至晚上 11 時。

決議: 經與會人員投票(共 18 位出席), 採多數決投票結果如下:

(一) 贊成方案一: 5 票同意。

(二) 贊成方案二: 4 票同意。

(三) 贊成方案三: 9 票同意, 故本案採用當冷氣儲值機故障時一、二及三區服務中心提供 24 小時換卡服務, 平常服務時間為早上 8 時至晚上 11 時。

五、改善宿舍區手機訊號收訊問題, 提請齋長討論及詢問齋民意見, 提請討論。

提案人: 住宿組

說明:

(一) 住宿組於歷年齋長會議皆有提案於宿舍區架設基地台, 但結論皆為反對架設。

(二) 參考交通大學實際實施, 提供五大電信業者架設強波器(改良型基地台)的方式辦理, 說明如下:

1. 若提供架設須簽定 5 年合約, 五大電信業者共回饋 240 餘萬給校方, 使用電費及架設費用由業者自行負擔。

2. 改良型基地台架設後, 依交大實際測試對於 2G 門號、威寶、亞太電信及某些波段頻率的改善幅度並不大。

3. 如依據去年中華電信到校實際評估, 若架設於本校宿舍於清齋或新齋對於訊號的改善程度會較大。

主席: 因電信廠商較屬意清齋及新齋架設基地台, 請這兩齋齋長務必會後與齋民討論相關事項, 其餘有興趣加裝的齋舍也請一併詢問齋民意見, 並列入下次齋長會議討論。

六、因應國際學舍鴻齋廁所馬桶裝設衛生沖洗器事宜, 提請討論。

提案人: 鴻齋郭封均齋長

說明:

(一) 鴻齋於齋民大會時印度生提出欲加裝衛生沖洗器, 此項設施包含了環保及減少廁所髒亂之功能外, 也可滿足印度生信仰需求。

(二) 如同將來在宿舍內裝設祈禱空間, 在不過份滿足的前提下, 營造對他們國家、種族友善的空間, 且沖洗器此設施不單純是為印度生裝設之設施, 將來若鴻齋回歸一般宿舍齋民仍能繼續使用此沖洗器, 且設立國際宿舍的宗旨應該在於此宿舍是為供給外國交換生使用, 綜合環保、減少髒亂、個人衛生以及對印度人友善等條件下希望可以加裝此設施。

(三)103 年宿舍寢室裝設衛生沖洗器調漲宿費估算(住宿組提供)：

1. 鴻齋廁所裝設沖洗器案，經本組訪價一組沖洗器(鍍鉻)約 300 元，施工工資(含零附件及材料)200 元，合計約 500 元，目前共計 112 間廁所。
2. 每人每學期應調漲宿費=(加裝沖洗器設備款÷2 年÷2.5 學期(上下學期及暑期))

| 說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每間寢室 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|
| 加裝沖洗器                     | 500 元  |
| 分攤年限(2 年考量維修耗材，採 2 年加速折舊) | 2 年    |
| 學期(上、下學期及暑假)              | 2.5 學期 |
| 預估每學期裝設沖洗器增加宿費(兩間共用一套衛浴)  | 100 元  |

3. 預估每人每學期增加宿費 25 元。(100 元/4 人=25 元)

主 席：完成沖洗器設備後，請齋長協助張貼使用說明公告於齋舍廁所。

決 議：無異議通過此調漲案。

七、臨時動議。

儒齋齋長：請住宿組盡快處理有關門禁問題，儒齋齋民反映所有卡片皆可以進入宿舍，這樣子會造成安全上的疑慮。

主 席：由於駐警隊近期系統轉換造成部分同學資料遺失，本組將通知駐警隊盡快處理此項問題或其它應對方案。

八、散會。(13:30)

## 國立清華大學 103 年 10 月 22 日齋長會議生輔組提報資料

- 一、由於「個人資料保護法」的實行，請各位齋長對各齋舍同學資料加強管理及保密。
- 二、近期發生多件「非住宿生或異性滯留逾晚間十二時」之情形，依規定召開勵新會議，亦請各位齋長加強宣導，以避免類似情形發生。
- 三、近來各齋舍前發現許多未申請而逕騎機車入校同學，違規者均依規定愛校服務，請各位齋長除多加宣導外，如發現齋舍前有違規入校車輛，請逕行向駐警隊通報處理。

生活輔導組 103.10.22

報告事項：

\*王小姐報告事項：

1、103 學年度齋長改選時間表：(新、禮、義、實、仁齋不參與此次的選舉)

預計公告時間：103 年 10 月 31 日下午

報名登記時間：103 年 11 月 3-14 日

競選宣傳時間：103 年 12 月 1-08 日

開票時間：103 年 12 月 9 日晚上 7-9 點

選票繳回時間：103 年 12 月 10 日(星期三)

103 學年學生宿舍齋長改選公告(如附件一)，請齋長鼓勵有資格的齋民參加。也請齋長提早招募選務人員，以免投票日當天無人協助選務工作。

\*楊先生報告事項：

1、近期同學反映：有齋舍廚房設備(電鍋)同學任意搬離他處使用，影響同學權益，依本校「學生獎懲辦法」第八條第 7 項：有偷竊、侵佔或貪污行為，情節較輕者，得記大過、定期察看處分。各齋舍設施設備屬公用財物，請協助宣導同學勿任意搬離使用，以免影響同學及受處分。

\*李先生報告事項：

1、為保障住宿生的個資且經學校顧問建議，未來各位齋長若有執行業務需求需要取得齋民的 email 將以下列方式提供

(1)請齋長寄信給承辦人員敘明要索取齋民 mail 的用途

(2)承辦人員會提供住宿系統內的房號、床號、姓名、EMAIL 欄位並將檔案壓縮並加密碼

(3)齋長至住宿組索取壓縮檔密碼

(4)齋長使用完畢後將該次取得的 MAIL 銷毀，若隔一段時間要在發信給同學請重新申請勿用同一個檔案發信。

(5)若須由住宿組協助代寄信件(MAIL)請將主旨及內容寄給承辦人員審核(因為透過住宿系統發信無法保證可全數送達齋民信箱)，如需加附件檔案容量為 3MB 內郵件內容僅純文字格式。

2、配合個資法實施未來各齋房間門上的名條內容將改為僅提供齋別、房號、床號、學號，刪除姓名、系級、性別欄位。

## 【103 學年學生宿舍齋長改選公告】

- 一、 登記資格：現住該宿舍之同學(畢業班同學除外)。
- 二、 登記日期：11月3日至11月14日(上午9-12時，下午2-5時)，報名時請攜帶學生證並備妥電子檔競選資料報名表至住宿組登記，競選資料報名表請先 E-mail 至 wang2@mx.nthu.edu.tw
- 三、 登記地點：住宿組辦公室。
- 四、 競選宣傳：12月1日(星期一)至8日(星期一)下午10時止。  
備註:候選人不得在投票所周圍進行宣傳或拉票等行為，違規者取消其候選資格且當選無效。
- 五、 投開票日期：12月9日(星期二)下午7時至9時投票(各齋若有特殊情況需調整投票時間，請事先告知)，隨即進行開票。開票結果，遇票數相同時，現場抽籤決定當選人。
- 六、 任期：104年2月1日至105年1月31日止。
- 七、 新、義、禮齋(新生齋)的齋長產生方式將另依「新生宿舍服務學長姊實施辦法」辦理，不在此次改選。
- 八、 仁、實齋的齋長產生方式將另依清華學院的辦法辦理，不在此次改選。

備註：1、各齋投票所備有點心，投票時務必攜帶學生證，請踴躍前往參加投票！

- 2、齋長職責請詳閱國立清華大學學生宿舍自治規程。
- 3、在報名截止之前，若資料不齊者，將取消報名資格。